

第十一課：關於復活《一》（十五章 1-34 節）

一、復活的确據（十五章 1-34 節）

1) 保羅重述以前傳過的福音，基督徒如果能持守這福音就必得救。十五 1-2

雖然保羅傳福音時很注意「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二 5），儘管哥林多信徒已經接受了福音，重生得救，但有些人還是沒能認識復活的真理，懷疑「死人復活的事」（12 節）。因此，保羅在回答了哥林多教會信上的問題以後，特地把復活的真理詳盡地闡明出來。

■ **1 節**：「若不是....能以持守」：原文的句型顯示這是與事實相符的假設，保羅認為哥林多基督徒應該可以持守住福音。「告訴」你們知道：保羅不是把已傳給他們的福音，再提醒他們，因為他的動詞是「叫人知道」的意思。這話稍帶責備的語氣；哥林多有些信徒其實一點也不體會福音的真義。但他們已經接受了福音（簡單過去式是肯定的行動），又承認信仰的立場，站立得穩（參林後一 24）。不錯，他們認識福音是基要的，卻沒有透徹地體會。

■ **2 節**：保羅提醒哥林多信徒，正因為福音是真實的、有功效的，是「神的大能」，所以他們才「不是徒然相信」，才能「領受了，靠著站立得住」，又能「持守」、
「因這福音得救」。
「若」字並非他們的救恩有疑問，或是要能堅持到底才可以得救，而是強調：如果沒有復活，他們就根本沒有救恩。「徒然」原文意思是「隨隨便便地」。「因」這福音：應該是「藉」這福音。

2) 福音的中心就是基督替我們的罪死，第三天復活了，並顯現給眾人看。十五 3-7

1. 福音的內容最重要的部份就是基督替我們的罪死、埋葬、三天後復活。十五 3-4

- **3 節**：「我當日所領受」：直譯是「我也是領受來的」。原文並沒有「當日」。保羅所傳的福音，並不是他自創的道理，而是他「當日所領受」的。「第一」不是指時間的先後，而是指福音最重要的內容，也就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
- **4 節**：「聖經」指希伯來舊約聖經。基督被釘十字架，是神在萬世以前就計劃好，並且藉著舊約聖經向人啟示¹了。神的話永不改變，人的智慧卻不停地在變；神的話必然會應驗，人的智慧只能叫我們迷亂。

¹ 基督的受死(賽五十三 5-6 等)、埋葬(賽五十三 9 等)、復活(詩十六 9-10 等)，都是「照聖經所說」的應驗。

2. 基督復活後的證人有彼得、十二使徒、五百位基督徒(有一半證人還活著)、雅各和眾使徒。 **十五 5-7**

這福音哥林多信徒的經歷證明這福音是真實的。基督復活不但有舊約聖經的**預言**、信徒的**經歷**，也有一批親眼**目睹**基督受死、埋葬和復活的見證人。這些見證人為基督的復活**捨命作見證**，若基督沒有復活，他們這麼做的理由是什麼？實際上，基督若沒有復活，就沒有教會，因為膽怯的門徒在祂死後就會作鳥獸散(**徒五 37-38**)。

- ❖ **5 節**「磯法」是彼得的亞蘭文名字。「顯給...看」：此字的原意是「看見」，而且強調的是「**真正的顯見**」而不是虛幻的異象。「十二使徒」和「眾使徒」：十二使徒只是一個概括的說法，而眾使徒的「**眾**」字是在原文中被強調的一個字，可能表示包含所有的使徒，包含新選出來替代猶大的馬提亞在內。
- **6 節** 保羅寫哥林多前書的時間，大約是主耶穌復活之後 25 年，這「**五百多弟兄**」在保羅寫本信時「一大半」還活著，並活躍於各地教會。如果能找到其中任何一位目擊證人證明保羅說謊，就不會有今日的教會了。**教會就是基督復活的證據，基督的復活是教會的根基**、信仰的根基(17 節)，也是撒但想要抹殺的事實(**太廿八 12-13**)。主耶穌復活的事實證據確鑿，有的門徒起初不敢相信，後來因證據明顯而不能不信(**路廿四 11**)；**他們的經歷並非只是個別人一次的幻覺或衝動，乃是有「許多的憑據」**(**徒一 3**)。
- **7 節**「雅各」可能指主耶穌的肉身兄弟雅各(**太十三 55**)，他起初不信主(**約七 5**)，這一次顯現使他信主(**徒一 3 · 14**)。雅各信主是主耶穌復活的一個重要證據。

3) 保羅也是基督復活的見證人，這都是上帝的恩典所致。 **十五 8-10**

- **8 節** 保羅在大馬士革的路上看到復活的基督(**徒九 4**)。「未到產期而生的人」：原意指「流產」或「墮胎」。保羅可能認為自己不像其他使徒跟隨過主耶穌，在時間上比不上十二使徒，**缺乏與基督相處的時間，有如缺乏孕育的時間一樣**。也有可能這是反對他的人對他的評語。
- **9 節**「使徒中最小的」，指保羅原來逼迫過教會(**徒九 1-2**)，使他覺得自己「不配稱為使徒」。其實使徒並不分大小，所以保羅後來又說：「我一點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林後十一 5**)。
- **10 節**「徒然」：「空洞」、「沒有內容的」。「格外」勞苦：「更多」、「超過所需」；格外「勞苦」：「努力工作」、「工作到精疲力盡的程度」。

上帝的恩典使保羅格外的勞苦過於其他使徒，神的僕人若甘心比別人「格外勞苦」事奉，並不是因為他比別人更愛主，乃是因為「神的恩」與他同在，讓他能與「神的恩」同工。因此，基督復活的最終證據，不是過去的文件、證人，而是復活的基督今日仍然藉著「神的恩」與我們同在，讓我們在生命中能經歷祂。

❖ 根據全部新約的記載，主耶穌從死裡復活以後向門徒顯現的詳情如下：

1. 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約廿一 11-18；可十六 9-11)；
2. 向別的婦女們顯現(太廿八 9-10)；
3. 向前往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顯現(可十六 12-13；路廿四 13-35)；
4. 向西門·彼得顯現(路廿四 34；林前十五 5)；
5. 向多馬以外的十個使徒顯現(約廿 19-23；路廿四 36-43)；
6. 向十一個使徒顯現(約廿 24-29；可十六 14)；
7. 在加利利顯現(太廿八 16-20)，可能在那裡顯給五百多弟兄看(林前十五 6)；
8. 在提比哩亞海邊顯現(約廿一 1-23)；
9. 四十天之久多次多方顯現(徒一 3)；
10. 以後顯給雅各看，再顯給眾使徒看(徒一 3；林前十五 6-7)；
11. 在橄欖山升天前顯現(路廿四 50-51；徒一 6-12)；
12. 最後向使徒保羅顯現(徒九 4；林前十五 8)。

4) 保羅和使徒所傳的一致，都表明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了，哥林多教會怎麼會有人認為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 十五 11-13

- **11 節** 我們如此「傳」：「傳」原文是現在式，表示「繼續不斷的宣告」，指基督的復活是所有使徒共同傳揚的福音，並非保羅自己發明的道理。「你們也如此信了」，是提醒哥林多信徒：不傳復活的，就不是純正的福音。
 - **12 節** 「怎麼會有人認為沒有死人復活²的事呢？」
 - **13 節** 此處我們發現基督在保羅的心目中具有完整的「人性」，所以如果人沒有復活，基督也不會復活。哥林多的假師傅不能否認基督的復活，因為當時還有很多目擊的見證人。但藉著否認「死人復活的事」，把人帶離真理，要否認基督復活。
- ❖ 今天，也有人認為信徒既然已經與基督一同復活了(羅六 5-8；西三 1-4)，如今信徒的生命就已經是復活的生命，並不需要身體復活。新派神學更是認為，基督並不是身體復活，而是精神復活、心靈復活。

² 哥林多外邦信徒是希臘文化背景，當時希臘哲學有三種主要流派：伊壁鳩魯派的享樂主義、斯多亞派的禁慾主義和柏拉圖主義。享樂主義認為人死後，靈魂離肉體而去，死後並沒有生命。禁慾主義認為人死後身體化為元素，而靈魂則回到上帝那裡，被上帝的烈火吸收，人性就消失了。柏拉圖主義相信靈魂不滅，但不相信肉身的復活，他們認為肉身是人類軟弱和犯罪的源頭，死亡是靈魂從肉身得釋放的好事，畢達哥拉斯認為「身體是靈魂的墳墓」。

5) 如果基督沒有復活 十五 14-19

1. 基督如果沒有復活，保羅所傳的就是枉然，基督徒信的也是枉然。而且保羅和使徒也成了作假見證的。 十五 14-15
 - 14 節「所傳的」：指「所傳的道理內容」。「枉然」：「空洞無物」、「空的」、「沒有實質內容」、「徒然的」。
 - 15 節「明顯」：「被人發覺、人查出」。「妄作見證」：「作假見證」。「復活」是福音的關鍵，「若基督沒有復活」，福音就沒有真實的內容，傳的、信的都是白忙乎，並且所有使徒都成了說謊的。
2. 死人如果不復活，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信徒的罪就沒有解決，不但活的基督徒仍在罪中，死了的基督徒也滅亡了。 十五 16-18
 - 17 節「徒然」：「沒有真理」、「說謊」。如果基督沒有復活，就表示基督不是神，無法替代人的罪，沒有救贖。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就沒有意義，信耶穌就成了信道德說教，實際上都是徒然沒有功效的。所以信徒「仍在罪裡」(弗二 1)。
 - 18 節 對於信徒而言，死亡不過是「在基督裡睡了」，只是我們回到天家的門戶，所以保羅「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腓一 23)。但「基督若沒有復活」，信徒的死亡就和世人一樣，也是「滅亡」、與神永遠隔絕。「滅亡」原義不是指不再存在，而是指不再妥當地存在，完全喪失了被造的目的。
3. 這樣的話基督徒就比眾人都可憐。 十五 19
 - 若沒有永生，今生就只管盡情享樂；但信徒因為有永生的緣故，就會忍受今生各樣的逼迫和苦難(林後六 4)。因此，若沒有復活的盼望，「只在今生有指望」，就成了一班可憐的夢幻者，不但最終和世人一樣只是一場空，並且「比眾人更可憐」。

6) 基督已經復活，如同死由亞當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基督而來 十五 20-22

1. 然而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成為將要復活者的榜樣。 十五 20
 - 20 節「但」字表明，信徒絕不是人間的可憐蟲，復活的事實改變了一切。保羅信主後的一生，就是基督復活的見證；每個信徒的經歷，也是基督復活的見證。
 - 主耶穌在逾越節後的「安息日的次日」初熟節復活(太廿八 1；利廿三 11)。「初熟的果子」是莊稼中第一捆禾穗，要帶到聖殿獻給神(利廿三 10)。是以後眾果子的保證和樣本，初熟的果子熟了，就保證其餘的果子即將成熟；其形色和質地如何，表明以後也必結出同樣的果子。基督是「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表達基督是第一個死裡復活的。祂已復活進入豐滿榮耀，就保證所有的信徒也必隨祂進入豐滿榮

耀，和祂完全一樣。逾越節叫我們看見羔羊的死，但是只有死去的羔羊復活了，那救恩才有把握，所以如果沒有初熟節的復活，逾越節的果效就沒有保證

2. 如同死由亞當一人而來，復活也由基督一人而來。 十五 21-22

此段可以參考羅馬書第五章，亞當和基督各是其族群之領袖。亞當犯罪，帶來整個族群的滅亡，基督順服帶來整個族群的被稱義並要復活。

- **21 節**「死既因一人而來」，指亞當的犯罪帶來的刑罰(創二 17)，包括靈性的立即死亡和隨之而來的身體死亡。「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指如果亞當的犯罪有這樣長遠的後果，基督的復活就更該如此了。死從亞當進入世界，同樣，生命透過基督來到世界。「因一人」這句話，強調了基督道成肉身的真實，祂不但是神，也是和亞當一樣的人。基督是第二個亞當，保羅後來在哥林多城寫的羅馬書裡闡述得更詳盡(羅五 12-21)。
- **22 節** 在亞當裡，眾人一出生靈性就是死的(弗二 1)，身體也遲早會死，所以說「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在基督裡，我們的靈性都被重生，成了新造的人，將來身體也都要復活，所以說「在基督裡眾人也都要復活」。兩個亞當分別是舊造和新造的總代表。
- ❖ 有人利用 **22 節**來教導普救論，認為那些在亞當裡死了的人都會在基督裡得救。但保羅的意思是說，只有在主耶穌基督裡的信徒，才會從死裡復活、與祂永遠在一起。

7) 復活的次序與上帝的計畫 十五 23-26

1. 最早復活的是基督，基督再來時是基督徒要復活。 十五 23

- **23 節**「次序」：原文是軍事用語，意思是「排隊列陣」或「一隊軍人」。當時凱旋誇勝的軍隊的次序是：前面是官長，其次是軍兵，最後是俘虜。同樣復活的次序是：首先是基督，其次是千年國度前的信徒(啟廿 4)，最後是千年國度後的人(啟廿 12)。初熟節所獻的是第一天的收割，基督是第一捆「初熟的果子」(利廿三 10)；五旬節所獻的是第一茬的收割(夏收)(利廿三 16)，教會是五旬節第一批「初熟的果子」(利廿三 15-17；雅一 18)；而最後一批是打場後剩下的無用糠秕(24 節)。在他「來」的時候：指國王或皇帝駕到訪問，保羅在此是用此字來論及「基督再臨」。

2. 然後末日要到，基督要實行審判、作王。 十五 24-25

- **24 節** 「再後」：原文可以解釋成「同時」或者是「接下去的一件事」。「那時」指千年國度之後 (**啟廿 7-10**)。「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指撒但和牠的使者(**弗一 21**)。
 「都毀滅了」：「作廢無用」、「無效用」。指被扔在硫磺的火湖里(**啟廿 10**)。
 「國」指神的國度，這國原是基督從父神得的(**但七 13-14**)，基督是這國度中人與神之間的中保(**來七 25**)；當基督對付了祂的仇敵撒但，完成了中保的工作，就把這國度交與父神，與父神一同做王直到永遠(**啟十一 15**；**十九 6**)。
 - **25 節** 「基督必要作王」，表明這是神的定意，絕無改變。世上的權勢不管有多威猛，惡勢力不管有多麼囂張，最終基督必然掌權。**25 節**引自**詩一百一十 1**。
 - ❖ 「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應該是指「一切敵對上帝的權勢」。「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是指上帝以外的權勢都無效了。
3. 最後在審判中將被毀滅的仇敵就是「死亡」。**十五 26**
- **26 節** 「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就是死」：直譯是「死，最後的仇敵被毀滅了」。「死」是我們最後的仇敵，因為魔鬼是掌死權的，牠藉著死奴役罪人(**來二 14-15**)。死亡倚賴撒但和罪惡而存在，當撒但和罪惡被對付盡了，死亡這最後的仇敵也必然消失。
 - ❖ 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保羅則回應說：「末了上帝將毀滅死亡」。

8) 聖經的根據 **十五 27-28**

1. 聖經提到上帝叫萬物都服在基督腳下，當然萬物不包括上帝在內。**十五 27**
 - 「服」：「置於其下」、「制服」。「都服了他」：原文是「永久性的歸服」。
 - **27 節** 「祂」指基督，「那叫萬物服祂的」指父神。聖子的復活，使祂在聖父的手中得了高舉，經過了國度，進入新天新地。「萬物」包括神的一切仇敵，連死也在內，將來都要服在基督的腳下 (**詩一百一十 1**)，參考**詩八 6**本是指「人」，這裡用來轉指「基督」的統治權。
2. 萬物服了基督以後，基督也要順服上帝，讓神成為萬物之主。**十五 28**
 - **28 節** 復活是為了叫聖子升高，讓父神的榮耀與權柄得以彰顯：「叫神在萬物之上，為萬物之主」。

9) 以儀式和自己的生活方式為例，說明死人復活是確定的事。**十五 29-34**

1. 如果人不復活，那為死人受洗的有何意義呢？**十五 29**

- 「為死人受洗」：意思是「替代死人受洗」。此處解釋分歧，但是最可能的解釋是哥林多教會可能有些信徒曾代表已死而沒來得及受洗的人受洗，保羅提出這事並非表示贊同，重點是藉這事提醒哥林多人，若沒有死人復活，他們做這事有何意義？
2. 如果死人不復活，那保羅的時刻冒險有什麼意義呢？還不如吃喝快樂，因為不久大家就要死了。 **十五 30-32**

- **30 節**「指著你們所誇的口極力的說，我是天天冒死」：原文中並沒有「極力的說」，但原文顯示保羅在此的意思是「我在此鄭重發誓，我是天天冒死的，這是我在主耶穌裡對你們的誇口」。保羅從哥林多信徒的行事轉到一般信徒的經歷，尤其是使徒的經歷。如果人生到頭來一死了結，沒有死後復活，我們又何必「時刻冒險」堅持信仰、傳揚福音呢？
- **31 節**「指著你們所誇的口」意思不明，可能指保羅以哥林多信徒誇口。
- **32 節**當時的文學作品常用「同野獸戰鬥³」來比喻遭遇敵對勢力，哥林多信徒應該知道「在以弗所同野獸戰鬥」具體指什麼事，但我們已經不能確定。

「我若當日像尋常人，在以弗所同野獸戰鬥，那於我有甚麼益處呢」：應翻譯為「我在以弗所和野獸搏鬥，如果照著人的意思來看，那對我有甚麼益處呢？」。

(新譯本)

如果沒有復活，保羅整個人生、尤其是在以弗所這事件上，就全屬枉費了，而最合理的生活方式就是保羅引用的諺語「我們就吃吃喝喝吧！因為明天要死了」(**賽廿二 13**)；但保羅遇見了復活的主，所以從極力逼迫教會，轉過來極力傳揚基督。保羅並不是無知，他有思想、有見識，不會為了要得著一件虛無的事犧牲自己的前途；他是真實地見到復活的基督，所以放棄了屬地的前途，一生甘願為主勞苦。保羅的改變，正是基督復活大能的明證。

3. 不要自己欺騙自己，隨便的朋友關係會敗壞善行，要自己謹慎行善。 **十五 33-34**
- **33 節**保羅在本信中再次警告「**不要自欺**」(**六 9**)，指出哥林多信徒懷疑復活，是因為自以為剛強，所以沒有原則地與不信者交往，以致被他們影響。「**濫交是敗壞善行**」是一句希臘格言，信徒若交友不慎，就會偏離真道、敗壞我們的見證。

³「同野獸戰鬥」：意思是指「在競技場和野獸戰鬥」。但保羅是羅馬公民，應該不會被處以此刑罰，所以應該是象徵性的寫法，表達他自己在以弗所所遭遇的危險。

「自欺」：「領錯路」、「欺騙」。「不要自欺」：是「不要允許自己被欺騙」。而原文顯示這是一件正在進行中的動作，亦即哥林多基督徒正在自欺。「濫交」：指「不好的朋友關係」、「濫交朋友」。「善行」：「好的德行」。

- **34 節** 「**醒悟為善**」原文意思是「酒醒過來」。這些懷疑復活的人自以為思想清醒，保羅指出他們才應該醒悟過來。「**不要犯罪**」提醒我們，復活並不只是教義問題，否認復活必然會引致生活上的失敗和犯罪。「**不認識**」不是指知識上的無知，而是在**經歷上的無知**。保羅不輕易叫人「羞愧」(四 14)，這裡卻特地強調「我說這話是要叫你們羞愧」，可見這事是何等嚴重，他們不能不醒悟迴轉。

「醒悟」：原文時態保羅命令他們立刻清醒過來。「為善」：意思是「合宜的」、「真正的」、「真實的」、「實際的」。「醒悟為善」：直譯是：「你們要立刻真正的醒悟過來」。「不認識神」：「對神無知」。

- ❖ 大概「死人不會復活」這樣的思想是透過與基督徒交往的異教徒傳入的，所以保羅特別指正哥林多教會的交往關係，要他們謹慎交友的對象。